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2022年，在省委和最高检坚强领导下，省检察院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牢牢把握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这个主题，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扎实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持续开展有进步、有站位、有品牌“三有”争创活动，全面提升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质效，圆满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在最高检通报的45项可排名的案件质量评价指标中，陕西有17项进入全国前10,9项排第1，铁检分院“秦岭生态检察卫士”获评第二届全国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开展打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联合公安、法院追赃挽损16.3亿。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出台服务保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为764名农村地区五类重点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701万元。推动侦监协作办公室实质化运行，建立147个侦监协作办公室，率先在全国实现全省全覆盖，我省规范化建设经验被最高检全国推广。发布服务保障秦创原建设“14条意见”，与省秦创原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签署《合作框架协议》，设立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中心，构建覆盖全省的知识产权检察保护体系。设立

秦岭北麓、秦岭南麓、关中平原、陕北高原4个地区检察院，跨区域管辖涉秦岭、黄河生态环境公益诉讼案件。秦岭南麓地区检察院办理的2起林业碳汇案件，实现我省碳汇司法“零”的突破。分层分类培训2930人次。聘用制书记员798名。

（一）主要职责。

(1)依法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2)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有关检察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3)依法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4)对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判决、裁定监督职能。办理死刑二审案件审查、出庭公诉等工作。

(5)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6)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7)对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抗诉。

(8)对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做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办理国家赔偿事项。

(9)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10)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并向立法机关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11)负责全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工作。

(12) 负责全省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上主管部门管理全省各级人民检察院的机构编制。

(13) 协同管理和考核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和省辖市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依法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省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及其他应当由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的检察人员。

(14) 组织并指导全省检察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和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15) 规划和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省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6) 管理本院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的干部及职工；审批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

(17) 负责其他应当由省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内设机构。

省人民检察院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新闻宣传处、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第十检察部（检察服务中心、国家赔偿工作办公室）、第十一检察部、检察技术部、法律政策研究室、案件管理办公室、检务督察部（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检务保障部、机关党委。

本单位人员情况经保密审查，因涉密，不予公开。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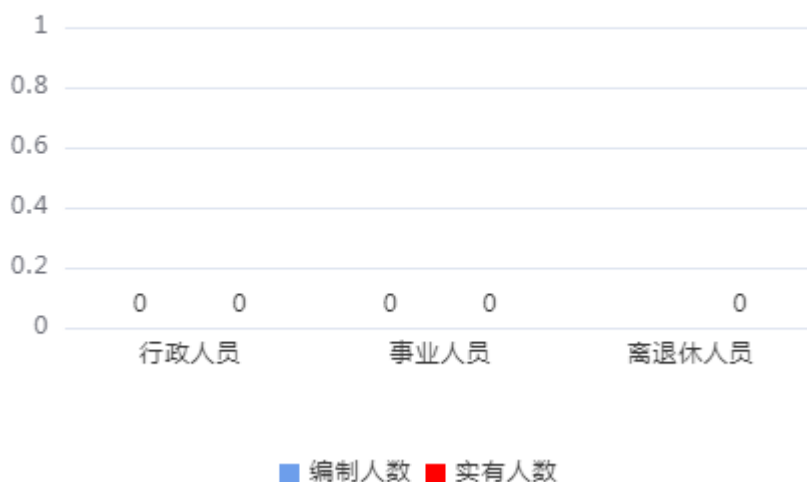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及所属3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2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西安铁路运输分院
3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4	安康铁路运输检察院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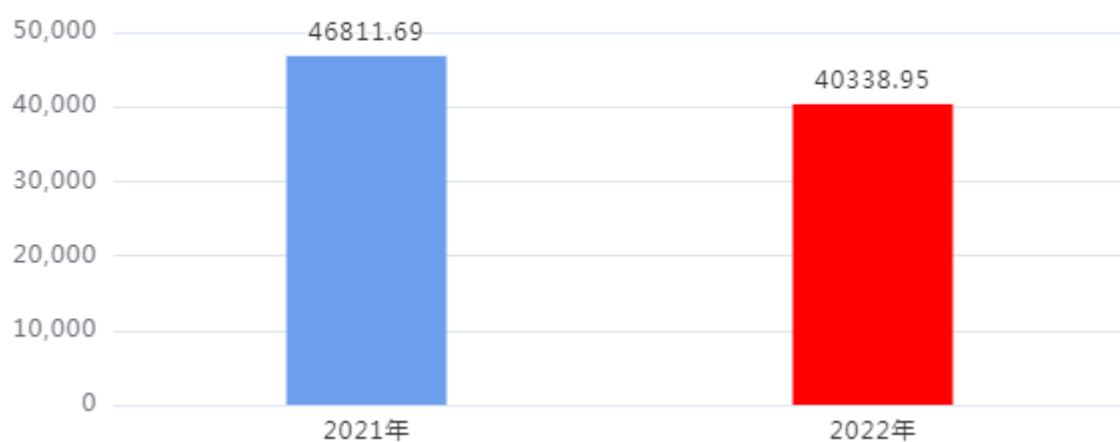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40,338.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472.74万元，下降13.8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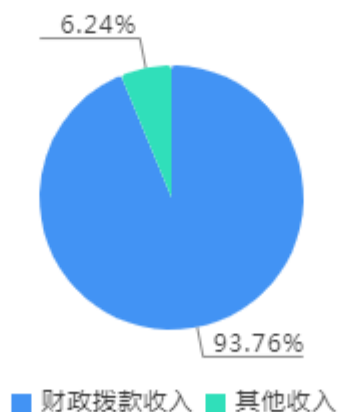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5,521.2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929.47万元，占93.76%；其他收入1,591.82万元，占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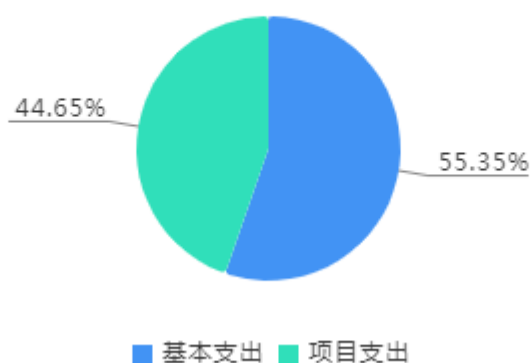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6,90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893.05万元，占55.35%；项目支出12,011.93万元，占44.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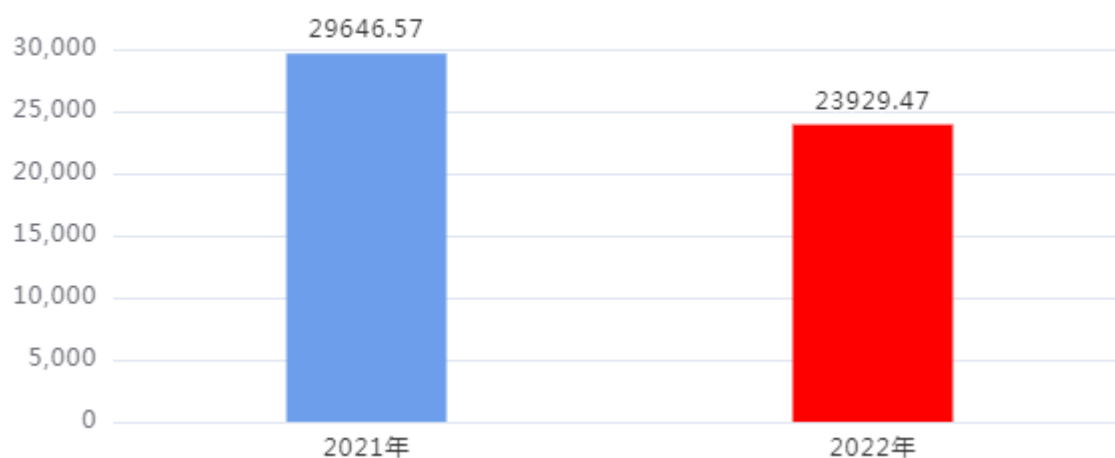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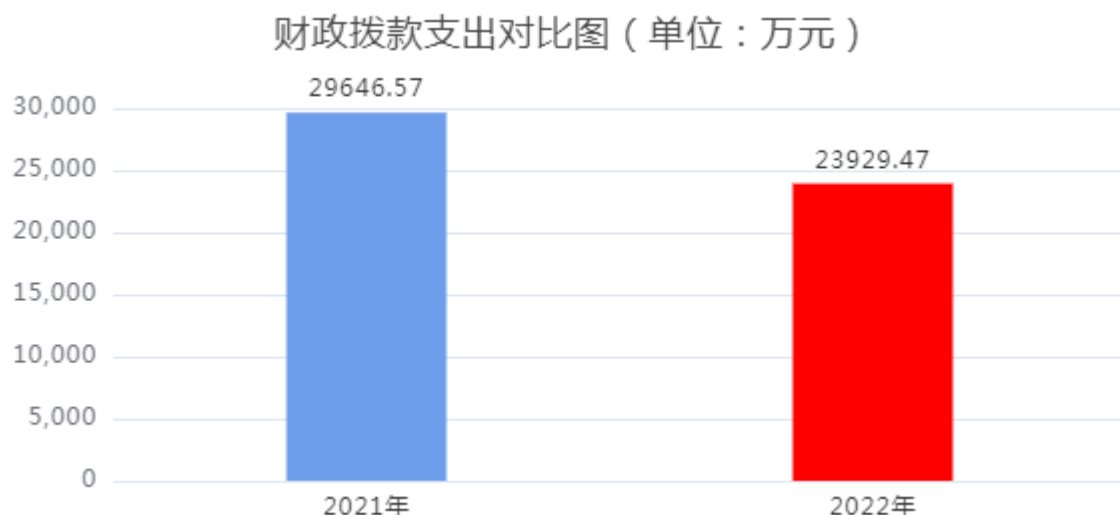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3,929.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5,717.1万元，下降19.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经费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3,541.78万元，支出决算23,92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7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717.1万元，下降19.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省转移支付经费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0,378.55万元，支出决算13,885.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清算追加人员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330万元，支出决算32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机关服务费略有结余。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725.81万元，支出决算672.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按规定调剂财政拨款预算用于政府采购。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770.56万元，支出决算7,674.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9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追加中省转移支付资金。

5.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500万元，支出决算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财政压减培训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77.05万元，支出决算103.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清算追加人员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1.8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年中拨付离休人员医疗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14.63万元，支出决算71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45.18万元，支出决算45.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766.7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2,716.7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05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97.59万元，支出决算200.53万元，完成预算的67.3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97.06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新增应急保障用车1辆。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38.8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8.8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安康铁路运输检察院购置公务用车3辆，预算63.81万元，支出决算60.83万元，完成预算的95.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98万元，主要原因是：购车经费略有结余。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66.96万元，支出决算132.97万元，完成预算的79.6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3.99万元，主要原因是：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加强日常维护保养，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成本。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8.01万元，支出决算6.72万元，完成预算的23.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1.29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压减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6.7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5个，来宾41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475万元，支出决算4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压减培训经费。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19.17万元，支出决算0.42万元，完成预算的2.1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8.75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需要，避免人员聚集，减少了线下会议。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050万元，支出决算2,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29.39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落实疫情防控，购置防疫物资支出；二是修缮办公用房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6,478.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870.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07.27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3.6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84.6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4.16%；货物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11.1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4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1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3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3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依托省检察院预算管理委员会负责预算绩效管理，由分管检务保障部副检察长、检务保障部主要负责人、各预算执行部门主要负责人构建以省检察院机关各部门及二级预算单位为责任主体的绩效管理责任体系，在预算绩效管理各个环节落实各自主体职责，按照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管理、绩效评价与结果运用，逐步在省检察院内部构建完整、高效闭环的管理流程。聘请第三方专业咨询机构，借助外部专家智库，对本部门预算资金绩效进行监控、分析、评价并提出相关意

见建议。省检察院始终坚持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财政厅关于预算管理工作相关要求，科学规范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申报、预算绩效监控、预算绩效评价等过程，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省检察院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规范省检察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省检察院根据省财政厅关于绩效评价工作开展通知要求，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意识、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切实有效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立足现有体制编制，明确省检察院检务保障部1名同志具体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监督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691.1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5，全年预算数25,198.91万元，执行数23,929.47万元，完成预算94.96%。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基本支出按时间节点完成预算；项目支出与预算基本持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部分行政运行经费需结转下年使用，因此计算完成率时有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细化预算，发挥资金的效益。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检察机关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完成	15906.16	15906.16		14766.75	14766.75		—	92.84%	—	
	检察机关特定专项业务经费	业务经费支出	完成	9292.75	9292.75		9162.72	9162.72		—	98.60%	—	
	金额合计			25198.91	25198.91		23929.47	23929.47		10	94.96%	9.5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持之以恒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目标2：持之以恒贯彻稳中求进、服务保障大局。 目标3：持之以恒坚持人民至上、践行司法为民。 目标4：持之以恒推进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创新。 目标5：持之以恒加强自身建设、奋力追赶超越。						一、全力推进重点任务：依法能动履职，助力更高水平平安陕西建设；统筹发展安全，服务保障工作大局；做实民事、行政监督，坚定维护司法公正；做好公益诉讼检察，服务绿色低碳发展。二、依法履行职能任务：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合力推进职务犯罪检察；呵护未成年人成长；认真做好办信接访；加强检察理论研究和检察建议工作；扎实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坚持检察大数据赋能。三、认真抓好专项任务：全面加强作风建设；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深入推进法治化进程。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1000		1133		3		3	
			办案业务数量			按案件实际发生完成		按案件实际发生完成		3		3	
			专项购置数量（台、套、件）			按标准购置		按标准购置		3		3	
			司法救助数量（件）			≥2000		2295		3		3	
		质量指标	预算支出标准			严格按照规定支出		严格按照规定支出		3		3	
			全年机关正常运转率			100%		100%		3		3	
			各类平台运行效果			保密、迅速、不间断		保密、迅速、不间断		3		3	
			各类采购验收合格率			≥95%		100%		3		3	
			办理业务合规率			100%		100%		3		3	
			预算支出时效			及时		及时		4		4	
		时效指标	各类案件结案率			100%		100%		4		4	
			各类采购完成时限			2022.12.31		2022.12.31		4		4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可控			预算不超支		预算不超支		2		2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万元）			≤15906.16		14766.75		3		3	
			业务经费支出（万元）			≤9292.75		9162.72		3		3	
			“三公”经费（万元）			≤260.82		200.53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按时间节点完成支出		按时间节点完成支出		3		3	
			追回经济损失（亿元）			≥0		16.5		3		3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和谐			提升		提升		8		8	
			生态环境执法力度			提升		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4		4	
	人员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4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对检察系统的满意度			≥95%		98.53%		10		10		
总分										100		99.5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监督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检察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556.69万元，执行数2,553.1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新要求，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各项法律监督工作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把强化人权司法保障贯穿于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执行监督全过程，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非法证据排除等原则，坚守防止冤假错案底线，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健全多元化民事检察监督格局，完善行政诉讼监督工作机制，加强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专项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804.42万元，执行数746.69万元，完成预算的92.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买办公办案所需设备，提高办公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及司法警察办公办案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省司法警察服装年度购置和检察官服装采购按规定每两年采购一次，故部分服装购置费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

3. 委托咨询业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30

万元，执行数326.84万元，完成预算的99.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各类委托业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监督检查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分院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安康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0.81	2556.69	2553.19	1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0.81	2556.69	2553.19	—	99.8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①通过培训,使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明显提高。 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法律监督工作,完成宪法赋予的权利。 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④按照政法委意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				①通过培训,使全省检察机关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明显提高。 ②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开展法律监督工作,完成宪法赋予的权利。 ③组建检察办案辅助人员队伍,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④按照政法委意见做好司法救助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次		2300人次	1133人次	2	0.99	因疫情原因,部分人员无法按时参会。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23次	20次	2	1.74	因疫情原因,少数已安排好的培训无法举行。
			培训(会议)天数		180天	311天	1	1	
			检察业务办案数量		按案件实际发生完	2413件	5	5	
			在岗聘用制书记员		95人	123人	5	5	
			完成全年司法救助案件		按照全年实际发生救助案件	5件	5	5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度		≥90%	100%	3	3	
			政法干警教育培训		≥90%	100%	3	3	
			依法依规办理案件		≥95%	100%	3	3	
			招聘人员招聘完成率		100%	129%	3	3	
			完成当年检察业务辅助工作		≥90%	100%	3	3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90%	3	3	
			按时完成案件受理		≥95%	100%	3	3	
			司法救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救助三个月完成	及时发放救助三个月完成	3	3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率		≥100%	≥100%	3	3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完成率		≥95%	≥95%	6	6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案件影响力		提升	提升	6	6	
			检察人员工作社会		提升	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案件办理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2.5	2.5	
			检察业务辅助人员		≥95%	≥95%	2.5	2.5	
			群众满意度		≥95%	≥95%	2.5	2.5	
			救助对象满意度		≥95%	≥95%	2.5	2.5	
总分						100	98.72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购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分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8.71	804.42	746.69	10	92.82%	9.2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8.71	597.71	539.98	—	90.34%	—	
		上年结转资金		206.71	206.71	—	100.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办公办案所需的必要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司法警察办公办案服装需求。				购买办公办案所需的必要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求,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制服购置,规范着装,保障检察官司法警察办公办案服装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固定资产购置数量		691台(套)	691台(套)	10	10	
			装备购置数量		按照标准 购置	按照标准 购置	10	10	
			服装购置数量		572套	572套	5	5	
		质量 指标	固定资产采购完成率		≥95%	≥95%	5	5	
			固定资产设备质量		达标	达标	5	5	
			装备验收合格率		≥95%	≥95%	5	5	
		时效 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支付及时	支付及时	5	5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5	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预算完成进度		≥95%	≥95%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可持续 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换装人员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9.28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咨询业务						
主管部门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本级 西安铁路运输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	330.00	326.84	10	99.04%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0	330.00	326.84	—	99.0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后勤保障服务。				完成全年后勤保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保服务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食堂外包服务	218万元	218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	按月完成	按月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不超支	不超支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预算完成度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	可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9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4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无代管的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 8729471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92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5,534.5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475.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591.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3.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59.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521.2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904.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817.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3,433.97
总计	30	40,338.95	总计	60	40,33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521.29	23,929.47					1,591.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150.90	22,559.08					1,591.82
20404	检察	24,150.90	22,559.08					1,591.82
2040401	行政运行	13,885.16	13,885.16					
2040403	机关服务	326.84	326.84					
2040410	检察监督	672.44	672.4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266.46	7,674.64					1,591.82
205	教育支出	475.00	47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5.00	47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75.00	47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9	10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9	103.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69	10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9	31.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9	3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81	759.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81	759.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4.63	714.63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8	4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904.98	14,893.05	12,011.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534.59	13,973.90	11,560.69			
20404	检察	25,534.59	13,973.90	11,560.69			
2040401	行政运行	13,885.16	13,847.61	37.55			
2040403	机关服务	326.84		326.84			
2040410	检察监督	672.44		672.4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0,650.15	126.29	10,523.86			
205	教育支出	475.00	23.75	451.25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5.00	23.75	451.25			
2050803	培训支出	475.00	23.75	45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9	10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9	103.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69	10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9	31.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9	3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81	759.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81	759.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4.63	714.63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8	4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92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2,559.08	22,559.08		
	5		五、教育支出	37	475.00	475.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69	103.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89	31.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9.81	759.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29.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929.47	23,929.4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929.47	总计	64	23,929.47	23,92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929.47	14,766.75	9,162.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559.08	13,847.61	8,711.47
20404	检察	22,559.08	13,847.61	8,711.47
2040401	行政运行	13,885.16	13,847.61	37.55
2040403	机关服务	326.84		326.84
2040410	检察监督	672.44		672.4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674.64		7,674.64
205	教育支出	475.00	23.75	451.25
20508	进修及培训	475.00	23.75	451.25
2050803	培训支出	475.00	23.75	45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69	103.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9	103.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69	103.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89	31.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9	31.8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89	31.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9.81	759.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9.81	759.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4.63	714.63	
2210203	购房补贴	45.18	45.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6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536.22	30201	办公费	313.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690.01	30202	印刷费	13.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804.01	30203	咨询费	0.1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4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7.53	30206	电费	127.3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12	30207	邮电费	4.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3.77	30208	取暖费	20.7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9.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211	差旅费	38.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9.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50.95	30213	维修（护）费	91.5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07	30214	租赁费	1.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34	30215	会议费	0.4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72.72	30216	培训费	23.7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6.7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0.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5.1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0.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46.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62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6.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5.61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2.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4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2,716.75					公用经费合计	2,0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7.59	38.81	230.77	63.81	166.96	28.01	19.17	475.00
决算数	200.53		193.80	60.83	132.97	6.72	0.42	47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